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9960988 号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28日
商 标

诺健鹿健堂

申 请 人 西安诺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80号盛龙广场1号地1号楼2单元2414号房
代理机构 陕西万象时代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医用止痛制剂；医用营养品；营养补充剂；蛋白质膳食补充剂；净化剂；动物用膳食补充剂；蚊香；中药袋；牙科用水门汀；宠物尿布